

# B00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5-【053】

##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7,9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截至2025年10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9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39 证券简称:张家港行 公告编号:2025-029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获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金复〔2025〕193号),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修订章程事项已获核准,公司随后将履行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特此公告。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88343 A股简称:华虹公司 公告编号:2025-030

股票代码:01347 港股简称:华虹半导体

##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下午17:00-18: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电话会议

● 会议说明: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11月6日交易时段后披露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公告详见上交所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交易所网站(<https://www.hkex.com.hk>)。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拟于2025年11月6日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地点、地点:

说明会将于2025年11月6日(星期四)下午17:00-18:00通过网络/电话会议方式举行。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 网络参与方式:

会议将在[https://www.huahonggrace.com/s\\_ir\\_calendar.php](https://www.huahonggrace.com/s_ir_calendar.php)或<https://edge.media-server.com/mmc/p/ediyvh2>上直播。

(请提前注册登记)

2. 电话参与方式:

会议拟以书面形式以下链接先进行注册。注册后,您将收到确认邮件获得接入号码及PIN(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https://register-confmedia-server.com/register/B1069e891919401eab0d72b3eb6b049>

3. 网址重播:

直至约24小时后,您可在12小时内以下网页重播会议。

[https://www.huahonggrace.com/s\\_ir\\_calendar.php](https://www.huahonggrace.com/s_ir_calendar.php)

四、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投资者关系

联系电话: +86 21-50809098

电子邮件:IR@HHGRACE.COM

特此公告。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5-020

##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湖南汉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汉森”)通知,获悉湖南汉森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湖南汉森	24,500,000	11.66	4.87	2021年6月21日	2025年10月22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分行
合计	-	24,500,000	11.66	4.87	-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湖南汉森	212,006,189	42.13	10,000,000	4.72	1.99	0	0	0	0
合计	-	212,006,189	42.13	10,000,000	4.72	199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一)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5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长集转债”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长集转债”赎回价格:101.15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对为准。

2、赎回时间为:2025年10月13日

3、“长集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10月30日

4、“长集转债”赎回回拨日:2025年11月3日

5、“长集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11月4日

6、“长集转债”赎回日:2025年11月4日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1月7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1月11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转债简称:长集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11月3日市后仍未转股的“长集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长集转债”将在深交所挂牌交易,特提醒“长集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长集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长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负责人负责后续“长集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长集转债,债券代码:128105),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亿元。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372号”文同意,公司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1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集转债”,债券代码“128105”。

(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24年1月15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债券到期日止,即2024年1月15日至2026年4月8日。

(四) 转股价历次调整情况

1、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3日起由原价83.1元/股调整为8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详见2020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1年4月30日起生效。详见2021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3、2024年3月18日,由于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长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详见2024年3月19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4、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4年10月1日起由原价65.0元/股调整为6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日起生效。详见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长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5、2024年9月13日,由于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长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详见2024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6、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长集转债”转股价格于2025年10月24日起由原价53.0元/股调整为51.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24日起生效。详见2025年9月18日披露的《关于“长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长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间内,当下列两种情形中任意一种情形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间,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转股价格的130%。(合: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含)时。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

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条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

公司债券提前赎回相关法律意见书;

3、泰华黎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长集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对相关涉税事项开展自查,需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合计798.9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